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4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7月29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D座10楼和而泰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孙中亮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专项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亿元专项贷款，同时为确保其专项项目的有效实施，并结合公司此前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情况，公司本次拟为智能科技增加2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总额为12亿元；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并提请授权董事长在授信总额度内根据全资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办理公司上述贷款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融资事宜，授权期限为一年。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专项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为了进一步调动公司核心技术、业务及高管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力，确保激励目标与现阶段行业状况及公司发展情况更加匹配，切实发挥激励计划的“激励与考核并重”的初衷，拟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关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相关内容作出修订。

关联董事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刘明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修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5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及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做出修订，为保持内容一致性，使得股权激励考核体系科学、合理，公司相应的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做出修订。本次修订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秦宏武先生、罗珊珊女士、刘明先生回避表决。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暨减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1.2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及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20万股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924,806,285元减少至924,694,285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924,806,285股减至924,694,285股。同时，鉴于上述变动，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